**國立臺北商業大學A114、A136階梯教室使用申請表**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使用單位 |  | 組別(社團免填) |  |
| 活動名稱 |  |
| 活動對象 |  | 參加人數 |  人(如為活動辦理，人數須達50人以上) |
| 使用時間 |  年 月 日 時 分 至 年 月 日 時 分 |
| 階梯教室名稱 | □A136(容納150人) □A114(容納126人) |
| 活動內容說明： |
| □使用單位已閱讀**階梯教室管理要點**，**同意遵守並負維護責任**。※本場地嚴禁飲食※□本次場地借用需推派一位**場地負責人**，全程參與並負責現場整潔及設備管理。　　全程參與之場地負責人姓名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；聯絡電話：\_＿＿＿＿＿\_\_\_。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|
| ※場地租借情形請至https://ppt.cc/f8o1hx查詢，連絡人：高晏晴小姐#8023 |
| 申請單位 | 學務處桃園校區 | 批示 |
| 申請人 | 承辦人 |  |
| 分機/手機：  |  |
| 單位主管 |
|  |
| 單位主管(社團由社長簽名並加蓋社章) |
|  | 綜合服務組 |
|  |